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八季

当我们的冬天不再年轻

张军霞

入冬之后,天气变冷,我开始开车上下班了。那天傍晚下班时乘坐电梯,本该从二楼下来,谁知不小心按错楼层,电梯在三楼停了下来。我便也将错就错走出去,在电梯口一间办公室办公的女同事还没走,她一看到我就大惊小怪喊起来:“你快来看!”

发生了什么事?我不由快步走过去,她指着电脑屏幕上的一张照片说:“你看,你看,这怎么就把我拍成老太婆了?”这是办公网站上刚刚发布出来的一条内部工作动态,这位女同事在小组会议上的发言照片被嵌入在新闻里,图片清晰度,她脸上的眼角纹、法令纹都拍得一清二楚。为此,她很不开心,说自己被拍得太老了。我掐指算来,她也是快五十岁的人了,负责拍照的是二十多岁的年轻姑娘,跟人家一比,这个年龄段虽然不能算得上“老太婆”,但也着实不年轻了。所以也用不着大惊小怪,不是人家把她照得老了,而是她还没有接受自己正在变老的事实。

无独有偶,当天回家刚走到小区门口,一位老同学给我送来自家树上摘的柿子,满满一大兜。我们停在门口聊天,我想起她家正在读研究生的儿子。一说到儿子,老同学立刻神采飞扬:“他最近参加学校的一场辩论赛获了大奖,学校奖励他们去海边玩了!”说着翻出手机相册里的照片给我看。说起来,照片中这个帅气的大男孩也是从小看着我长大的,到现在还记得他小时候拖着鼻涕的样子呢。

说起往事,老同学也开始感叹:“记得当年我还在乡下的学校当老师,孩子在附近的一家幼儿园上学,从我的学校到幼儿园要走乡间小路,中间有一个大土坑。我每次把他送到大坑的边上,他自己慢慢走过去,总会站在

有些父母与孩子,不擅长表达爱却擅于用行动去证明。这一点在老公和他父母之间,表现得非常有趣。

去年腊月的时候,我娘家人从老家寄来了几箱腊货,有香肠、腊肉和南方风味的豆制品和糍粑。我一时嘴馋,挨个烹饪了一遍,一边吃一边少不了炫耀:香肠好吃,很入味。腊肉刚腌制没几天,口感酥软肉质紧实有肉香。我无比感慨地说总算吃到了正宗的土猪肉的味道了。

连着几个周末,老公都说他想回去看看父母。我只顾美滋滋地享受我小时候的美味,也不管他回去该带些什么礼物。老公一家是北方人,没怎么吃过这些南方特产。他有时虚心请教我,我说糍粑可以煎着吃,也可以煎熟之后往里面加红糖水,做成红糖糍粑,这样吃补气血。豆米的美味,我是以故事形式吸引住老公的。我说:小时候,去给亲戚邻居拜年,最难推辞的就是长辈泡好的豆米。主人好客,悄悄去厨房冲好一碗豆米,有时还煮两个荷包蛋放进去。这是很隆重的待客心意,让人无法拒绝。但是一早上要喝好几碗豆米,也挺崩溃的。老公听得哈哈大笑。

春节前十天,我们收拾东西回婆婆家过年。

我琢磨做点什么菜给老人尝尝鲜,打开婆婆的冰箱,才发现除了我此次带回去的一些东西,老公不知什么

大坑的另一侧向我挥手说‘妈妈回去吧!’转身一口气跑进校园。时间过得太快了,似乎昨天他还站在那乡间小路上用不舍又坚定的语气向我告别,今天却在距离我两千多公里的海边度假……孩子大了,有出息了,我们却老了!”

这时,一阵冷风吹来,令人不禁打起寒颤,老同学又叹息了一句:“人生也像这四季,我们不知不觉就走到了冬天。”这还不到半天的功夫,怎么就有两个人跟我感叹变老了!当天晚上,我躺在床上还在回味同事和同学说过的话,不由得也在朋友圈里发了一张冬天风景萧瑟的图片,并配文:“果然年龄不饶人!”

这时,我顺手一滑,却正好看到邻居李姐晒了几张新买的冬衣照片:“过冬的衣服到货啦,要让自己整个冬天都又美又飒!”李姐退休之前是幼儿园老师。如今已经七十多岁,遇到年轻人喊她“阿姨”还不乐意,总是笑着说:“叫姐就可以,我年轻着呢!”再往前翻翻,看到她跟几位老姐妹在黄叶飘零的银杏树下唱歌跳舞,她们每个人都穿着颜色特别鲜艳的衣服,个个神采飞扬、激情满满。这群不再年轻的人,身上又哪里有半点恐老、叹老的痕迹呢?

在季节的交替中一年年变老,是我们谁也逃不过去的规律。当冬天里的我们不再年轻,我们的孩子们正一天天变得成熟起来,这不是一种美好的收获吗?何况,我们还可以在冷风吹起的日子,唱歌、读书、旅游、做手工……做自己喜欢的事情,本身就是温暖而快乐的。

愿正在走向冬天的你我,都能寻找到可以让心灵栖息的温暖。就像李姐说的那样,不管到了什么年纪,在冬天里,都可以活得又美又飒!

时候把香肠、腊肉都偷偷捎回去了,把冰箱塞得严严实实的。豆米还用塑料袋裹了好几层。我惊讶地问他,这些东西什么时候拿回来的?为什么都不吃呢?老公尴尬地说:俺爸妈不会做。

我这才搞明白,他前段时间像燕子衔泥一样往返,原来是忙着给父母家捎东西!结果公婆除了会泡豆米,其他的都学不会!但老公对父母的这份爱,算是细致到家了,满满地全装在了冰箱里。

公婆对老公的爱,也都藏在了冰箱里。

春天的时候,我对老公说野菜都出来了,很鲜香,市场上各种野菜做的蒸菜需排队购买呢。老公就跟婆婆打电话说想吃野菜。过了一段时间,我们回到婆婆家,打开冰箱,里面全部装满了野菜,多得我分辨不出种类。好像有荠菜、槐花,还有些我以为是香椿,拿回来解冻之后才发现是柳芽。那么多嫩嫩的小柳芽,焯过水之后都揉成团冰冻着,每周都有新蒸的野菜放在冰箱里。公婆得费多少功夫,才能做出这么多半成品呢?

想起平时老公只要说想吃卤面、饺子啥的,回去准有备好的熟食等着我们。现在更是多了个储藏库,把心意直接藏在冰箱里。这份母子情深,让我在中间享了不少清福,两边的爱都藏在冰箱里,而我只管在夹缝中“沾光”就好了。



重温旧时光

郭华悦

冬闲时的乡间饭局,很多时候是由一只老母鸡开始的。

母鸡老了,不下蛋了,离着饭桌便也就只有一步之遥。主人家一把抓住老母鸡,任由其活泼泼地扑楞着,扯着嗓子向着左邻右舍吆喝了一声,晚上来哦!

这便是一份朴素的邀约。黄昏时分,归来的身影陆续朝着炊烟升起处聚来。张三叼着烟,扛着锄头,一只手里还抓着一把顺手采来的鲜嫩欲滴的野菜;李四一脸笑嘻嘻,捧着一壶自家酿制的老酒;还有那谁,一手抓着葱,一手提着蒜苗,就这么来了。

饭局开始了。将各自带来的都下了锅,不多时,浓浓的老母鸡汤香气四溢,而一盘盘菜肴也都端上了饭桌。于是,推杯换盏。几只大狗闻香而来,摇着尾巴,围着几个人团团转,争着抢扔掉的鸡骨头。

一声简单的吆喝,就是一份邀约。从旧时光走出来的人,谁没有经历过这样的时刻?后来,人在名利场中浸久了,更是怀念这样风清月明的小时光。

赴这样的约,可以是咫尺之遥,如左邻右舍;也可能是千里之外,如少时同窗。谁对谁都是知根知底,无需客套,不必虚伪。大可以收起人前的那副面孔,展露真性情。与其说赴对方的约,倒不如说是赴自己的约。因为自己心心念念的,不仅是对方,更是对方眼中,那个真性情的自己,那个不同于往日里人前的自己。

多少人,从旧时光里走出,到了外头,摇身一变成为成功人士。可锦衣玉食,依旧不如旧时的风清月白。能怎么办呢?重温旧时光。于是,同学聚会,老乡聚会,一场又一场。开始,还有点旧时的味道。可后来,渐渐变味儿,不谈理想,只说成功。结果,聚会成了个别人物的真人秀。离着旧时光,反倒渐行渐远。

再后来,哪怕怀念,也只愿意和那么少数几个,气味相投的旧时好友,好好聚一聚,说说心里话。哪怕那个人,在千里之外的某个不起眼的点上,做着不起眼的事,但依旧能令自己驰骋千里,急急赴约。

远赴千里,为的不仅是那个人,还有旧时光里,被深藏心底的自己。

在夹缝里「沾光」

孙晓帆

